

匯豐中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



地址：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2段99號24樓
聯絡方式：(02)6633-5092
連絡人：何其霖

受文者：各境內基金銷售機構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11日
發文字號：(109)華金字第1090144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非密件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謹通知本公司經理之「滙豐富泰二號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以增補信託契約折讓保管費率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公司經理之「滙豐富泰二號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，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9年6月5日金管證投字第1090346458號函核准辦理折讓保管費，核准函詳如附件，說明如下：
本公司經理之「滙豐富泰二號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以增補信託契約折讓保管費率，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在案。保管費之折讓自109年7月1日至110年6月30日止，按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每年0.08%之比率，折讓保管費率0.03%，折讓後保管費率為0.05%，由經理公司逐日累計計算。
- 二、敬請 貴行惠予配合辦理變更基金相關資訊，並轉知各分支營業單位。
- 三、其他未訂事宜，請參照各基金公開說明書或雙方合約之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中國人壽、南山人壽、三商美邦人壽、安聯人壽、基富通證券、凱基證券、元大證券、合作金庫商業銀行、華南商業銀行、彰化商業銀行、國泰世華商業銀行、渣打國際商業銀行、滙豐銀行財富管理部、滙豐銀行基金作業部、法國巴黎銀行、臺灣新光商業銀行、永豐銀行理財商品部、凱基商業銀行、中國信託商業銀行

副本：

董事長李選進